

#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## 个人贷款抵押房屋保险（2020版）附加 清理费用补偿保险（2021版）条款

### 总则

**第一条** 投保人只有在投保了《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贷款抵押房屋保险（2020版）》（以下简称为“主险”）后，方可投保本附加险。

**第二条** 本附加险与主险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险为准；本附加险未尽之处，以主险为准。

**第三条** 主险合同效力终止，本附加险合同效力即行终止。

### 保险责任

**第四条** 保险财产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，而且财产损失保险部分的赔款金额达到保险金额50%以上时，保险人将一次性给予人民币800元清理费用补偿。

### 保险金额

**第五条** 本附加险保险金额由投保人和保险人协商确定，并在本保险合同保险单中载明。